附件2

阶段性缓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书

(参考样式）

XX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司为 项目（施工合同总造价为 万元）施工总承包企业，项目于2022年 月 日开始施工建设。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阶段性缓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有关事项的紧急通知》精神，我司享受阶段性缓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政策。我司郑重承诺：在缓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期间将按时足额支付项目全体工人工资，并于缓缴期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手续，若逾期未按规定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手续，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手机）：

企业经办人：

联系方式（手机）：

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施工承包合同

公司名称（盖章）

年 月 日